

2021 年员工管理实务培训项目谈判采购公告

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管理实务培训项目进行国内谈判采购，邀请合格报价人就以下内容和有关服务提交密封报价：

一、谈判采购项目说明

1. 项目名称：2021 年员工管理实务培训项目

2. 谈判采购内容：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350000 元(含税)。

报价费用包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相关税费，讲师授课费，场地资料费，午餐费，以及课程前期调研、课后满意度调查及课程报告等其他费用等。除本条约定的培训费用外，邀请方无需就投标单位提供的培训服务支付其他任何费用。费用构成如下：

序号	费用模块	核算单价	预估总费用 (含税)	备注
1	讲师授课费	不同课程讲师费依据市场价格核定	287600 元	按 5 个培训模块共 10 天的课程、48 人预估，具体以实际为准。
2	场地资料费	50 元/人天	24000 元	
3	午餐费	50 元/人天	24000 元	
4	课前调研及课后报告等其他费用	30 元/人天	14400 元	

报价人必须对项目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如有缺漏，将视为该项目免费提供，报价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采购清单详见项目需求。

3. 合格的报价人必须为：

1) 报价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照国家法律经营；注册资金必须不少于 100 万人民币（含 100 万元）。

2) 有 10 年以上企业培训工作经验，具有相对稳定的师资队伍。

-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企业同时谈判。
- 4) 报价人中选后不得转包或分包。
4. 报价文件有效期：自报价文件提交之日起 120 天内有效。
5. 服务期：2021 年 8 月-12 月（具体时间以邀请人通知为准）。

6. 项目需求：

1) 项目概况：为了进一步扩大品牌效应，稳固提升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更有质量更可持续的内涵式发展，2021 年计划开展“员工管理实务项目培训”，主要围绕心智与领导力、成本管理与控制、管理与沟通、营销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模块开展，逐步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增强公司整体实力。

2) 工作要求：负责根据公司培训需求，制定培训方案，组织开展系列培训，培训效果得到员工的广泛认可。

3) 采购清单

年份	主要课程模块	人数	备注
2021 年	心智与领导力、成本管理与控制、管理与沟通、营销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管理实务类课程	48 人	1. 具备十年以上的企业培训经验； 2. 各课程模块教学时长不少于 2 天，项目整体培训时长不少于 10 天（每天不少于 6 个课时，每个课时 45 分钟）； 3. 课程内容具有针对性、指导性与实操性； 4. 培训师要求：实战派培训讲师或企业管理专家。

二、谈判采购文件说明

1. 谈判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1 年 7 月 30 日至 2021 年 8 月 10 日；如报名参加谈判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邀请单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报名时间。谈判响应申请人报名时须提交的资料详见《申请人报名应提交资料一览表》。

2. 本套谈判采购文件包括六部分：《谈判采购公告》，《报价人须知》，《合同格式》（确定提供服务的报价人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格式文件），《格式文件》（报价人应按该部分格式编制并提供报价文件），《谈判采购过程及评审方法》及《用户需求书》（对本次谈判采购服务内容需求的具体描述）。

三、制作报价文件须知

1. 所有报价人递交的项目报价文件必须附有一份保证金，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7000 元。

2. 报价文件必须按第四部分《格式文件》制作并装订成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8 月 20 日北京时间下午 15:30 时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1 号会议室（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 181 号国家会展中心 B 栋 304 室）

3. 报价文件主要内容应包括本谈判采购文件第四部分《格式文件》中列明的项目。报价人应制作报价文件正本一份。

4. 报价人同时须于报价截止时间当天，到达开启地点递交两套纸质版的报价文件。

5. 报价人自行负责准备报价文件和递交报价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买方对此不承担任何义务。

四、报价文件的评审及最终服务商的确定

1. 报价文件评审的原则：报价文件应满足第六部分《谈判采购过程及评审方法》“4.1 报价文件的初审”要求，成为有效的报价文件。在此前提下，根据采购清单要求，并依据 2021 年员工管理实务培训评分规则对各报价人的报

价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进行排名。得分最高的报价人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得分次高者推荐为第二成交候选人，得分第三低者推荐为第三成交候选人。如出现得分相同时由评审小组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名次，并提出书面评审报告并送采购人。采购人根据评审小组推荐的候选成交报价人结果，确定成交报价人。

2. 本次谈判采购公告在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www.ctme.cn）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www.ctme.cn）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www.ctme.cn）发布的文本为准。

3. 有关此次谈判采购之事宜，可按下列方式向采购人查询：

采购人：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 181 号国家会展中心 B 栋
304 室

电话：021-39880417

联系人：胡小姐

邮箱：hurr@ctme.cn